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摩智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在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审议<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4月22日